

裁 军 谈 判 会 议

CD/1798
14 September 2006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2006年9月12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代表团致
裁军谈判会议秘书处的普通照会，其中转交给裁谈
会主席的一封信，提议在裁谈会2007年会议上讨论
以色列对黎巴嫩平民使用集束弹药和磷炮弹的问题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及其他国际组织代表团向裁军谈判秘书处致意，并谨附上给裁军谈判会议主席的一封信。

叙利亚代表团请将此信作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正式文件分发。

应你向出席裁军谈判会议的各国代表团发出的关于提议裁谈会 2007 年会议讨论的主题的邀请，谨向你致函。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团谨提议，将以色列在 2006 年 7 月和 8 月以色列与黎巴嫩交战期间对黎巴嫩平民使用集束弹药和磷炸弹作为讨论的主题。

以色列军队承认，曾对黎巴嫩广泛使用这类武器。一名以色列陆军将军在 2006 年 9 月 12 日告诉以色列 Haaretz 报，以色列军队投掷了大约 1,800 枚集束炸弹，其中载有 120 万枚以上的子炸弹。以色列士兵确认，以色列军队在战争期间使用了磷炮弹，而国际法是禁止使用这种炮弹的。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团要求在题为“军备的透明度”的议程项目下讨论此事，并将本函作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正式文件分发。

临 时 代 办
哈利勒·比塔尔 (签名)

-- -- -- -- --